

韓國交易所 KRX 交易結算規則

一、保證金計算：

1. 保證金=契約價值×原始保證金比率(或維持保證金比率)(四捨五入至整數)。
2. 商品規模

商品	契約規模	保證金計收方式	保證金比率
KOSPI 200 指數(KS)	250,000 韓圓	百分比%	依交易所公告(註)
小 KOSPI 200 指數(MKS)	50,000 韓圓		
KOSDAQ 150 指數(KSQ)	10,000 韓圓		
三年韓國債券(KTB)	1 億韓圓		
十年韓國債券(LKTB)	1 億韓圓		

(註) 韓國交易所官網查詢保證金比率

二、客戶手續費計收方式(計價幣別:韓圓 KRW)

指數類(例:KS, MKS, KSQ) _比率收費制:

手續費=【成交價×契約規模×約定手續費比率】(四捨五入至整數)*成交口數

債券類 (例:KTB, LKTB) _固定金額收費制:

手續費= 約定固定手續費*成交口數。

三、委託單種類：(市價單僅限近月份合約，限價單不接受減量)

Order Type	Next Month	Pre-Auction	Post-Auction	Last Trading Day	Futures Spread	Equity Futures/Options
Limit	○	○	○	○	○	○
Market	X	○	○	○	X	X

四、出金、換匯注意事項：

1. KRX 保證金計價幣別為韓圓(KRW)，因非臺灣國內銀行通匯貨幣，依臺灣主管機關規定及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群益期貨)結匯授權書約定，交易人得先以新臺幣交易國外期貨商品，如遇期貨交易保證金、權利金專戶內韓圓保證金餘額不足或權益數負數時，群益期貨得逕行於每一營業日結帳後檢視期貨交易保證金、權利金專戶內韓圓不足金額，向上手期貨商提出美金換匯韓圓保證金所需金額之申請，並於當日逕行以美金換匯為韓圓該不足金額(如遇韓國非營業日時，群益期貨得不辦理該次換匯作業)。交易人帳戶如美金金額不足時，群益期貨將逕行以其他幣別換匯為美金，補足該不足之美金金額。為避免頻繁換匯造成匯差，交易人得主動向群益期貨申請換匯至足夠之韓圓保證金金額。
2. 韓圓權益數為負數之交易人，已於每營業日檢視帳戶餘額，故不列入例行性換匯作業。
3. 交易人帳戶產生之韓圓帳戶餘額，如要申請出金韓圓或帳戶有韓圓負數餘額時，應於營業日申請將韓圓換匯為美金或以美金補足韓圓不足金額後，再申請提領美金或換匯為新臺幣或其他外幣出金，預估出金時間為 T+3 日(僅供參考，仍應以實際作業時間為準)。
4. 韓圓出金、換匯申請僅限營業日上午八點到下午一點撥打群益期貨出金專線辦理，如遇當日非韓國營業日時，將遞延至次一韓國營業日辦理。
5. 換匯作業所需提領金額以實際匯率結匯為該幣別後，存入交易人外幣期貨交易保證金、權利金專戶，相關因換匯或其他因素造成之損益或責任，交易人應自行承擔。
6. 群益期貨有權依法令或交易規則等因素變更相關規則，交易人同意群益期貨逕行依最新規則辦理。